

TELL A LIE

撒謊

老村 著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

阿盛早晨醒来，
向人们庄严宣告：
我已经基本上不是人了！

老村 著

撒謊

TELL A LIE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撒谎/老村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06. 2

ISBN 7 - 5039 - 2944 - 8

I. 撒… II. 老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10093 号

撒谎

著 者 老 村

责任编辑 李恩祥

责任校对 方玉菊

插 图 王 猛

装帧设计 刘宝华 王 猛

出版发行 **文化艺术出版社**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

网 址 www.whyscbs.com

电子邮件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 (010) 64813345 64813346 (总编室)

(010) 64813384 64813385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6 年 4 月第 1 版

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20 × 960 毫米 1/16

印 张 17.75

字 数 250 千字

书 号 ISBN 7 - 5039 - 2944 - 8/I · 1349

定 价 25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 随时调换。

其实在我内心深处，时时何尝不也
深藏着一个撒谎者的影子。因此我
把这本书的写作，首先看作是对自
己的忏悔和清理……

——著者题记



1

共和国诞辰六周年的日子。陕北靠近内蒙。一个名叫呼儿海的小镇，一位年老的兽医，花两毛钱从肉食公司买了条猪尾巴，给宝贝儿子阿盛过了六周岁的生日。饭后，老兽医抡起锤子，要将一枚铁钉敲进自家窑洞的墙壁里。他站凳子上抡着锤子用力敲打。他敲打的目的，是要将刚买来的毛主席画像挂上去。

小儿阿盛懵懂好问，指着暂时放桌子上的毛主席画像，问老爸：

“毛主席的额头怎么那么大啊？”

“因为他比我们都聪明。从今天起，就请他照看着我们吧！”

“他照看我们什么？不照看行不行？”

“嗨！不照看，不照看哪行？不照看你就要遭殃咧！”

“那……那他咋照看呢？”

“把他往墙上这么一挂，他就照看了。”

老爸终于将钉钉实在，挂上了画像，喘着气坐了下来。从裤腰上抽出一个脏乎乎的烟袋包，往烟袋锅子里挖烟末，说：

“歌里不是唱，‘毛主席，像太阳；照到哪里哪里亮’。有他在墙上，这以后咱家就平安无事了。比如鬼啊怪啊，就不敢出来侵人犯事了。”

小阿盛听到鬼怪，好奇地问：

“他能看见鬼怪吗？”

“看得见，不论什么鬼怪都逃不脱他的眼睛。不信你试试看，你走到窑洞里任何一个地方，毛主席的眼睛都在盯着你。”

小阿盛左右走了几步，发现确实如此。

老爸美美吸了一口烟，边吐烟边得意地说：

“得一直盯着你？以后甭太淘了，太淘毛主席就不高兴了！”

“他能把我咋？”

“把你咋？把你小鸡鸡割了！”

“啊？……”小阿盛手捂住鸡鸡，害怕了。

“来，你过来！我教你给毛主席敬礼！”

老爸将小阿盛扶直立正，拿起他的小手比划着，教他给毛主席像敬礼。以往一分钟都不能安生的小阿盛，此刻变得老实又乖巧。小家伙聪明伶俐，教了两遍居然会了。父子俩兴致勃勃演练了无数遍，一时竟止歇不住了。

“敬礼——礼毕，敬礼——礼毕，敬礼——礼毕……”

在老兽医的精心调教下，小阿盛敬礼有模有样，成镇上奇闻。

此后，但有客人来家，老兽医便喊小阿盛：

“敬礼——礼毕……”

三十年后，老兽医的儿子阿盛，已长成一条七尺大汉。这时的阿盛，仍能清晰回忆当年老爸和他一起，对着画像的那一套：敬礼——礼毕。

作为呼儿海学校多年的老师，又在画像下教育他的学生。“文革”那些年，他披一件破军大衣，带一顶塌檐儿的军帽，右肩挎军用包，左肩挎尼龙兜，兜里装着毛选四卷，时常在街面上张狂。遇见毛主席像，他会立刻自己吆喝自己：敬礼——礼毕。显示自己的忠心耿耿。那有趣的样子，镇子上人至今记忆犹新。

其后改革开放，阿盛下巴多出一把胡子，练起书法。书法没练几日，又天天面朝镇子西边的巴波鲁雪山练功，向人宣讲气功功法。与常人不同



父子俩兴致勃勃演练了无数遍，一时竟止歇不住了。

的是，他能将功法与马列毛的原理融会贯通。不论你怎么问，他都能左右逢源，以至于回答得天衣无缝。这一时期，他挂在嘴上的口头禅又有了新变化。一天早晨，阿盛醒来，走到大街上，看有人围了上来，便用眼角蔑斜一下众人，然后不无自豪地说道：你们猜我梦见谁了？简单说吧，我已经基本上不是人了！从此他给呼儿海百姓一种感觉，即像他这种人物，不管眼下多么穷困潦倒，但不定哪一天就会飞黄腾达，上升到很高很高的地方去。

2

其实，一般人哪能到他这份上！

八岁那年，他响应政府号召，在老爸的协助下，消灭麻雀一百六十二只，捧回了“灭雀状元”的奖状。九岁时候，他也不与老爸商量，擅自将家中铁锅拖到学校炼铁，因此评上“小钢铁元帅”。闹得一家人几天没吃上热饭。十一岁那年国家正值三年灾害，为争当“节约标兵”，在学校老师的启发下，大会上揭发老爸不勤俭节约，在不是过年的日子割豆腐，让可怜的老爸天天夹着尾巴去公社承认错误。十四岁，他学习刘文学，蹲在麦田里等候地主来破坏庄稼，随时准备让地主的镰刀将自己小脑壳剖开，用年幼的生命换取来不朽的荣誉。十五六岁时候，他在镇子的饭馆里整日逡摸，瞪着大眼像贼一样偷偷地察看，看看有没有台湾的特务潜伏到呼儿海来，以便让他逮住，立个大功。再大一点儿，他响应主席号召学习雷锋，每逢雨天去镇东的斜坡上，趁道路泥泞帮人推车背东西。结果当选为富加县的学雷锋标兵。而且，这一切又是在饥肠辘辘的情形下完成的，说来极其难能可贵。不过要论也是大势所趋。在那个时候，全国上上下下不都靠三下两下的敷衍做作，便可以出人头地，博取如许的功名。

长话短叙吧，少年时候他更是不得了了。早晨起来，家里没饭吃，老

兽医好不容易给他寻来两只玉米棒子，煮熟让阿盛啃着吃了。阿盛吃饱之后，便站在呼儿海街头，摠住一堵坍塌的矮墙，宛如站立高大无比的城楼上一样，俯瞰着忙碌的众生，胸中顿添万丈豪情。他想，他高高在上，与这些人比起来，只有他长着脑子，而眼皮下的这些人，不过是一群会干活的蚂蚁。呼儿海如果没有他，所有的一切都将失去了意义。想到这里，每隔五分钟便情不自禁地自己将自己夸赞一顿：

“阿盛，你这家伙，太伟大了！太了不起了！”

“阿盛，你说说，你怎么这么聪明？你知道这是为什么？因为当今世界找下第二颗像你这样的脑袋！”

“阿盛，你这人太不简单了！你非常勇敢，你意志坚强，硬得像钢铁。你敢用拳头去击打石头，看到底谁比谁更加硬！”

“阿盛，你能猜出来你是谁吗？告诉你吧，你不是一个凡人，你是一个伟人！记住，假如这一生你不去做伟人的话，那人世间就没有值得你干的事了！记住了没？伟大的阿盛！”

“阿盛，你最最伟大，最最最最……”

阿盛孤芳自赏到忘乎所以的时候，恨不能当街逮住某人将他暴打一顿，或者将谁整一家伙，以显示自己的超常与强大。

年少长成时的阿盛就这么想的！



阿盛孤芳自赏到忘乎所以的时候，恨不能当街逮住某人将他暴打一顿……

3

阿盛十五六岁那年，从广播里听见“文化大革命”发动的消息。那时他正在县城里读寄宿中学。他们一行二十三个中学生拉了一个红卫兵组织，每个人揣了五个玉米馍就出发了，进行革命大串联。也不知都翻过什么山走过什么道，总之鬼使神差步行到兰州。到兰州之后，正好搭上拉货的闷罐车。荣幸地作为第二批毛主席接见的红卫兵，出现在天安门广场上。看见毛主席的时候，他的心脏都要蹦出来了。除了感到巨大的幸福之外，更重要的是他觉得自己以前的人生，得到了很大的肯定。他控制不住地流着泪暗自发誓：

“伟大领袖毛主席，我们永远紧跟您！”

回来后，他连夜赶到地主刘善人的庄院，敲碎了院里的一尊石佛，随后又贴出镇子第一张马列主义的大字报。大字报的目标，对准的是公社的常社长。这位常社长，后来成了富加县的县委书记。总之不管是谁，他总算是带头炮打了呼儿海的资产阶级司令部。那时他老爸在世。老爸胆小怕事。当天夜里，居然乘阿盛正在呼儿海学校点燃革命烈火，捋摸到常社长的房间，不知羞耻地向资产阶级当权派赔礼道歉。而他正带领学校师生揪斗樊妮老师的机会，樊妮老师因为穿皮鞋戴戒指而成了他批斗的对象。阿

盛由于过于亢奋，掂起学校的厨刀，去剁了樊妮老师戴戒指的那根指头，干出了一件轰动整个富加地区的大新闻。

但老爸这件事，让阿盛非常恼火。他曾想，假如不是老爸这个老家伙——从此他背地里就叫他老家伙了——他的这一系列伟大创举，几乎可以问心无愧地载入呼儿海的革命史册了。不过，老家伙的投降主义行径不久就遭到报应。

又过一年，他积极响应毛主席“深挖洞，广积粮，不称霸”的号召，试图在家里挖出像电影《地道战》里一样复杂的地道。他不但自己挖，还强迫老爸和他一起挖。老家伙开始思想有些不通，但经不住他反复地政策攻心和朗读主席语录。好在老爸总是顺着他。只是他没想到，挖地道竟需耗费很大的体力，比背语录复杂多了。开始他以为像老鼠打洞一样，三下两下便刨出来。结果挖到一半便撒下了。不巧这年夏天呼儿海降了一场史无前例的暴雨。雨水像中了妖邪一样灌进地道，泡塌了他家的土房。老爸被压在里面，意外地死了。镇子为纪念老兽医的功绩，给老人家开了追悼会，认为兽医死得其所，是为国家的战备事业献出了生命。小镇上的人念及兽医以往的为人，都赶来追悼他，颂扬他的品德，称赞他的行为。一个普通人能有这样光彩的结局，应该说是巴不得的事情了。

当然，这也是他的想法。想想老爸以往的窝囊行径吧。一年到头总穿着他件遮住膝盖的破老羊皮皮袄，一辈子没换过第二件衣服。脚上一双旧皮靴，帮子翻开着，长年累月就像站在两朵破败莲花里一样的。无论见谁，他都是萎缩着矮矮的身子，嘻嘻地傻笑。在呼儿海谁家的家畜有毛病，一唤他他便跑去，没日没夜地为人家忙活，像个累不死的老奴才。老爸这种过于谦恭的人，对急需在社会上撑脸面的阿盛来说危害很大。在他看来，谦恭是无能的表现。他的人生字典里绝不许有这个词汇。过去他常这样想，不是窝囊的老爸，他的声望早就在呼儿海如雷贯耳了。遇到这样的老人，真让他丢人现眼啊。时下他跟着哭丧的人群大放悲声，但他并不真正悲痛。老爸能有今天这个结局，总比给骡马看病时，一不小心被一骡子踢死强出十倍百倍。再说了，他恨老爸还有一条很重要的原因，即从小到大，这老家伙从没有给他提供过良好的衣食。

这之后的阿盛，更加强烈更加迫切更加直截了当地要求进步。他给人的感觉，用过来人的话形容，叫做“单纯”。其实他已到了“单纯”得不能再“单纯”，也不敢再“单纯”的地步了。也因为“单纯”，他非常容易亢奋。一听见风声，便立即燃烧立即行动。他的日记堂而皇之地登载在《富加日报》上，占很大的一个版，成了中小學生羡慕和学习的榜样。

其内容摘要如下：

一个中学生的革命日记

五月一日

一起在我身上练

今天是五一国际劳动节。学校里号召学生学工学农。我们班上开展学习针灸，准备将来到农村做赤脚医生。大家找来很多针，甚至还有自己家里纳鞋底的大针。开始大家在报纸上练。但报纸上印有毛主席语录。我提议大家，不要再在报纸上练了。我们革命小将，身体是无所谓的，关键是要有大无畏的革命精神。要练就该在自己身上练。但是许多女生甚至还有个别男生，都不敢在自己身上练。见到这种情形，毛主席的话突然在我耳边响起。毛主席说，“一不怕苦，二不怕死”，于是我命令大家一起在我身上练。我奉献出自己一个人的身体，却培养出无数的赤脚医生，这对农村的医疗事业，是多么大的贡献啊。大家听到我的话，都拿针在我胳膊和腿上扎。大家问我疼不疼，我咬着牙说不疼。我几次都要晕倒，但我感觉自己就像战场上的英雄黄继光一样。

六月二十九日

毛主席的话在耳边响起

今天上午上课间操，我们班的赵继胜同学说了一句很不好的话。他说，他在做好人好事之前，总是等毛主席的话在耳边响起。但他总听不见毛主席的话在耳边响起。我对他说，你这是思想觉悟太低。他

不服气。我告诉他，我做好人好事的时候，每一次都有毛主席的话在耳边响起。等毛主席的话响起以后我才充满了无穷无尽的力量。为了更加有力地说服他，放学后我要他留下来，和我一起打扫一下教室。就在这时，毛主席的话在我耳边响起。我问他，听见了没有。我将我听见的毛主席的话转告给他，问他听见没有。最后，他终于承认他听见了。我很高兴能有这样的结果。

七月十八日

背语录可以帮助吃药

我们班和一班的同学拉练。目标是黑石头沟。走了一整天，才走到老虎岭。夜里，住在贫农老大爷家里。突然，西边窑里传来女同学的哭声。原来是女同学刘芳病了。烧得很厉害。我忙和班上的卫生员马建民同学一起找来止痛片，让刘芳同学服药。但是刘芳同学在家里娇生惯养，嫌药苦，就是不愿服药。她怕药苦。这时候，我拿起语录本，在她身边一边读，一边劝她服药。我告诉她，你一读语录，就感觉不到药苦了。在毛主席语录的教导下，刘芳同学也背起了毛主席语录。“下定决心，不怕牺牲，排除万难，去争取胜利。”她一边背诵，一边鼓起勇气，掉着眼泪，将药吃下去。我问她，药苦不苦，她坚决地说，不苦。今天早晨，她的病就完全好了。

九月九日

坏人逃不过红卫兵的眼睛

昨天夜里，我和王红民在操场打篮球。他告诉我，他看见给学校打扫厕所的马海堂用毛主席语录卷烟吸。我问他看清楚了没，他说看清楚了。今天早晨，放学时我顺便捡了几个烟屁股，送给马海堂。看他用什么卷烟。他放下粪杈掏出烟袋，这让我着急，怎么办呢？我灵机一动，撒谎说：“海堂叔，听说你会卷烟。你用纸卷一根我看看。”海堂不知是计，掏出卷烟纸。我睁大警惕的眼睛一看，嘿，真的是从语录本上撕下来的！于是，我连忙叫王红民和我一起到公社，向红卫

兵总部汇报了敌情。中午正上课，大家听见院子里抓人。抓了一个现反分子。反革命分子已被送往县监狱关押了。上级领导表扬我，又做了一件大好事。我深受鼓舞。

“文革”结束，也就快进入八十年代了。按说阿盛应进入政界。进入政界，那后来似乎就是另外的人生故事了。但阿盛由于说不清道不明的原因，鬼使神差竟没能够混进政界里。阿盛认为是自己过于崇高和伟大造成的结果。所以，阿盛好不容易考进了富加师范专科学校。从富加师范毕业，分配到呼儿海镇小学，从事了教师这个职业，做了语文老师。按说这很委屈他了。但在呼儿海也有在呼儿海的好处。因为在这里毕竟地方小人才少，阿盛在一群矮子们中间，轻轻松松就可以保持老子天下第一的優勢。这感觉当然很妙。尽管也有不能升得更高的尴尬。但每到这种时候，他总是不断对人宣称和解释，世界上的伟大人物，不都是在荒山秃岭或偏僻乡间干出了惊天动地的大事？否则，我们的伟大领袖为什么要一而再，再而三地教导我们，山沟沟里出马列主义呢？

无论如何，多年的培养，他落了个好口才。即便他不教书，仅靠他的这张嘴皮子就可以吃遍天下了。大家都知道，在咱们国家，不论是任何时代，能说会道算是一件最最有用的本事。如今已经长大成人的阿盛，人虽瘦一些，脸虽长一些，但高大的身躯使他还是显得出类拔萃。若将呼儿海镇的男女老少聚集起来，他站中间，绝对是一枝独秀。

他是一只姿态昂扬的大鹤，站在呼儿海小镇的鸡群之中。

4

不久，一个锅炉工成了数学家的故事感动了整个中国。那人叫陈景润，在普通人看来，此人基本上是个傻子。但他很不简单，用歌德巴赫猜想里的一道算题就证明了他比所有人都聪明。这事情让阿盛深受鼓舞。他也开始自学数学，准备攻下 $1+1=2$ 的证明，一举摘下数学皇冠上最亮的那颗明珠。总之他要以自己的努力，给自己挣个不同凡响的人生出来。

但他的攻艰环境比陈景润更加恶劣。他月工资除了吃喝，想买一本《数学大全》都十分困难。再者学校强制的授课任务他不能不去完成。另外他的房间里冬天跟冰窖一样，没有陈景润所处锅炉房那种能够刺激灵感的恰当高温，诸如此类的限制，都直接影响到他证明的进展。不过后来他想通了，因为在他看来，他的聪明已经是不用再证明的事实了，为什么还要去证明呢？这样的事，也只有陈景润那样的傻子才会去做。

接下来又一日，他想到了马克思。马克思是当今世界上那几个最聪明的人里的最聪明的人。看来向马克思学习，应该成为他人生的要务。他去了学校的图书室，却发现里头藏书少得可怜。但马克思的《资本论》却有一套。他将它抱回房间立刻开始攻读。为取得更好的阅读效果，他将家藏——也是仅有的一条地毯捐献出来，铺屋子里，每天花两个小时在上面